

■聚焦“70后”

“70后”作家逐渐走出尴尬现实

——《边疆文学》“‘70后’作家短篇小说专号”阅读感言

□艾自由

《边疆文学》今年第3、4期合刊30万字,推出“‘70后’作家短篇小说专号”,为广大读者奉献了一道小说大餐。此次专号的31名入选作者,分布在北京、辽宁、黑龙江、江苏、江西、湖南、山东、山西、广东、广西、甘肃、新疆、重庆、云南14个省区市,是“‘70后’作家‘奔四’以来的一次小说作品汇集。

爱与哀愁

集体“奔四”的“70后”作家短篇小说中,生活的“爱与哀愁”被他们演绎得相当深沉、寂寞、凄美和无奈。作为“边疆开篇”的是郝焯华的《山中有只狼》。善良仁慈的铁路工人荆金泉与势利的前妻隋花香格格不入,在隋花香红杏出墙后毅然离婚。此后,荆金泉竟然与山中巡路时救起的一只公狼建立了深厚情谊。后来,这只狼为了逃避捕猎而远走他乡,身居深山的荆金泉感到了无限的寂寞。小说表达了作者希冀人与自然、人与动物和谐相处的美好愿望。

而黑龙江作家苦瓜的《猪》中,中学教师李洪水和同事格格不入,却和猪建立起了深厚情谊,值得我们反思。难道人与人真诚相处真的就那么难吗?一个28岁的“剩男”难道一辈子就一直与猪为伴吗?

杨仕芳的《别看我的脸》则是批判现实主义的力作。因为一场车祸,农民工王刚和大老板王子健的身份混淆了,之后,王刚的哥哥王桃酒醉嫖娼,狐假虎威,未婚妻阿离也是惟利是图。王刚一心一意想追回来的亲情、爱情和友情在利益面前一无是处。这篇小说构思奇妙,令人回味。

尹宗义的诗化小说《寻找一串温暖的脚印》写得唯美动情。品学兼优的“我”与身体残疾、靠擦皮鞋为生的父亲,在都市中艰难地生存着。“我”因父亲的丑陋而自卑,父亲因“我”的疏远而孤独至死。

何鸟的《幌子》通过对“二男抢一女”的故事的生动描述,揭示了特殊年代权力对人的命运、婚姻、爱情的绝对制约,有较强的可读性和现实性。

秦迩殊的《给我个爱你的理由》则通过90年代的高中毕业生李婷“报复式寻母”和70年代的农民工谭英“孽情式还债”的冷静描述,揭示了婚姻之上、代沟之下的善与恶、爱与恨、幸福与不幸、真诚与虚伪、谅解与背叛之间剪不断、理还乱的纠结。

王新军的《比落叶更轻》写的是大学校园的故事。“我”执拗地生下和“他”的一对双胞胎后,在租来的小屋里看到落荒而逃的“他”后生产大出血,在即将迈入天堂的大门之前回忆起曾经的爱情。其最打动人心的,是一个人心无杂念时对爱情、生命、背叛、生死的客观审视与深度解读。

李新勇的《无边落木》是一篇充满悬念的小说。赵氏金石玉器行小计小卿见财不贪、见利不忘义、诚信为本、智勇双全,将价值连城的翡翠送至赵东家指定的目的地。这使得老板赵东家最终决意打破门第、身份的不符,将独生女翠翠与玉器行一并交给了这个孤儿。

刘浪的《木剑》也颇具悬念。神秘女子小牧究竟是报社同仁半醒半醉间叫来喝酒的“风骚女”,还是妻子雇来检验爱情牢固程度的“密探”?那把价值两三万的“木剑”,究竟是与“性”相关的“警告之剑”,还是与“报恩”相关的“报恩之剑”?也许,不得而知正是这篇小说的成功之处,它揭示了生活、爱情、友谊的飘忽不定。

而在鬼金的《破浪》中,主人公带着无法救赎的心理,背着被奸杀的未婚妻余晓的尸体,从山崖跳下共同葬身大海。爱恨生死由天定,天命难违人自知。虽有宿命的因素,却悲剧得让人震撼!

冷漠城市

贺绍俊、巫晓燕合著的《中国当代文学图志》认为:“底层写作中,最富于生命力的可能还属于表现打工者生活的小说。它最鲜明的转型时代特征,最能体现现实主义传统。城乡二元冲突深化了它的文化内涵,它涉及道德、伦理、性权

利、生活方式、欲望等一系列问题,并进一步衍生出无数新的主题。”从“专号”中,我们的确能读出近年来风头正劲的打工小说的生命力和新主题。

相仿的《金融风暴下的后现代生活》描绘了草根诗人丁于在金融风暴下的后现代生活:没有稳定生活,到处充满铜臭味的性诱惑。这篇打工小说光怪陆离而又充满挑战,是深圳这个冷漠城市的真实写照。

庄昌平的《今夜无人入眠》写的是打工人的深圳梦:到深圳通过自身努力,成为真真正正的深圳人。梦想是美好的,却是难以实现的。庄昌平似乎有意告诉我们,在残酷的社会竞争面前,爱情是不堪一击的。作为打工仔,要想有所成就,好多时候的确是要以失去尊严为代价的。

徐东的《彻夜长谈》讲的是两路“文艺人”闯深圳的故事,单纯清高者在深圳无所适从,复杂随俗者在深圳如鱼得水。这个故事不由得使我想起慕容雪村的《天堂向左,深圳向右》:“功业与理想,青春和爱情,最终都化为内心的虚无。所以寻找是最终的主题,天堂向左,深圳向右,你在中间”。

李朝德的《勒索》写的是县扶贫办林主任手机丢失后被勒索的简单故事。丰富的手机内存展示了贪官的贪财贪色、阳奉阴违,小说写得忽明忽暗、煞是好看。

刘亮的《画像》情节很简单,不简单的是对“精神上的富翁、金钱上的乞丐”、“死要面子活受罪”的清高艺术家精神沦落的形象描述。小说点明了不管如何志存高远,城市的现实生活却实在无情。

上述几篇小说让我们看到了城市贪官的贪婪无耻,以及打工者的辛酸与无奈。无论是打工者要在城市杀出一条血路,还是打工小说要在小说世界拼出一块新天地,都是任重而道远的。

乡村百态

江西“70后”作家的短篇小说均以“底层温暖”为底色,以“现实关怀”为核心,写出了乡村弱

利群体所承受的巨大的生存压力和内心煎熬。同时,也写出了乡村浓郁的人情味和温暖感。

樊健军的《水门世相》精彩非常,堪称代表:《一棺之地》写风水与人生的纠结;信之则有,不信则无;《傻子阿三》写的傻子不傻,傻的是那些爱财如命之人;《双簧》写的是内秀与外秀之人为人处世及对爱的不同理解;《乞丐水霸》写的是“祸兮福之所倚,福兮祸之所伏”的道理;《穴居者》写的是怪人有风孤僻老传奇的一生;《比年》写的是比年苟且偷生、孤单老死的生命怎样才能活出个性、活出精彩。这6篇小小说犹如水门村的6个“故事会”,人物活灵活现,离奇中似乎合理,合理中彰显怪异,显示了樊健军深厚的生活阅历和构架故事的能力。

李金桃的《喝酒》写村民张清三番五次请葛大嫂来摆平事故。最后一段,张清得了慢性胃炎,既不能再成天喝酒,也不能再和寡妇秀儿风流快活,希望乡领导导救他。峰回路转、出人意料的结尾,使《喝酒》的小说品质得到提升,留给读者思考的空间相当大。

张爽的《气功》写了男孩小巴在英雄情结的驱动下被人莫名其妙借刀“杀人”的心理历程。惟妙惟肖的描绘,揭示了乡村中学生辍学回家无所事事的恶果、家族势力抬头导致情斗小事酿成杀人大事、农村崇尚武力解决争端的劣根性等一系列问题,有较强的现实针对性。

此外,凌春杰的《爹的土地》写患癌的老爹对即将荒芜的土地的规划与实施;吴明彪的《村主任的梦》写贿选上任、迷途知返的村官与村霸斗法导致村民遭殃的故事;赵俊清的《杀黑猪》让我们反思“杀猪比赛”;杨恩智的《三斤的刀》表达了万物有灵、弱肉强食的道理。

“70后”作家笔下的乡村异彩纷呈,但距离写出“乡土小说”、“底层文学”的精品力作还有一定距离。要把底层全部的精神和情感——困惑和焦虑、希望和无奈、坚韧和脆弱、喜悦和痛楚,甚至美好的和不美好的一面都写出来。只有这样,“底层文学”才有可能走出时下的表述困境,产生既有历史价值又有审

美价值的力作。

魔幻现实主义的影子

对中国当代文学来说,拉丁美洲魔幻现实主义“变现实为幻想而又不失其真”的创作原则是作家取之不尽的精神源泉,“70后”作家短篇小说的创作便为有力例证。

朱子青的《羞耻》借一个春梦道出了社会的羞耻。小说似梦非梦,似实非实,颇有拉美魔幻现实主义的影子。作家批判了整个社会羞耻之心的淡化,羞耻中透露着荒唐,荒唐中遍地充满羞耻。

对逐渐走向成熟的“70后”作家来说,文学上的“拿来主义”还是好处多多的。这也是“70后”作家对马尔克斯、米兰·昆德拉、卡夫卡、玛格丽特·杜拉斯、村上春树等人的小说始终热情不减的原因。

到底能走多远

“70后”作家既有“60后”作家的传统,又有“80后”作家的现代,在《边疆文学》这期专号中反映得淋漓尽致。正如雷杰龙在本期编前语中所言:在古老的叙事者行列里,“70后”叙事者只是漫长时空里的一个微小群体。本期专号里,“70后”小说家叙事经验的渐趋成熟是显而易见的……众多生活经验成为叙事对象,说明“70后”小说家的生活经验是丰富而多元的……众多叙事方式的熟练运用,说明“70后”小说家的叙事经验、叙事技巧渐趋多元而成熟。

洪治纲的《代际视野中的“70后”作家群》一文认为:在这种代际群体的文学研究中,“70后”出生的作家群却是“尴尬的一代”,被无奈地夹在两个显赫的代际群体之间,“60后”有地位、有资历和成就,“80后”有读者、有商业价值,而“70后”的商业价值,目前来说是最低的一代。

“70后”作家弋舟认为:“70后的时代在哪里?——在对于前辈们的膜拜里,在文学方法艰苦憔悴的自我学习与训练里。当膜拜与自我锤炼消散与完成之际,新的时代却已经翩然来临。前堵后追的局面依然。前面的庞大人物们似乎更加庞大了,后面的“X0后”又将杀上来。当然,这样的局面本是生物演进的自然规律,任何一代“X0后”,都躲不过这样的夹击。”

“70后”出生在一个讲理想的年代,却不得不生活在一个重现实的年代,这是这一代人最大的尴尬。当“70后”集体“奔四”后,如何在夹缝中杀开一条文学血路,从尴尬走向辉煌,需要“70后”众志成城的集体冲锋!

■新作快评 安勇短篇小说《青苔》、《山花》2012年第5期

每个人都像是困在牢笼里的野兽。而作家,则是在牢笼里苦苦挣扎的那一个。举步皆是樊篱,坚硬而冰冷。只有那些具有足够勇气和力量的人,才可能有机会冲决而出。

不同于我们习见的关于爱情的书写,安勇的短篇小说《青苔》(《山花》2012年第5期)展示了难得的眼光、洞见、勇气和才华,令人惊喜。30多岁的漂亮女人莫丽雅筹划已久的幸福生活,竟然要毁于一个傻子之手。万般无奈之下,莫丽雅不得不铤而走险。傻子小顾的一片痴心纯净清澈;相形之下,心智健全的正常人的所谓“爱情”,便由于心机曲折、城府深隐而蒙上了世俗的灰尘。在这场“爱情保卫战”中,究竟谁是最后的赢家?莫丽雅的爱情,可谓既费苦心,她分明是一个出色的演员,在生活这场大戏中唱坐打。粉白黛绿的容颜,长袖善舞的姿态,顾盼之间,令人真假莫辨。弹指红颜老,刹那芳华。不再年轻的莫丽雅决心要在这似水流年中抓住些什么。抓住老秦,也就抓住了未来之门的把手,安稳地、确定地、轻轻地一推,便是锦绣人生——这是莫丽雅的人生哲学。为了自己,为了儿子,这似乎也无可厚非。然而,吊诡的是,莫丽雅偏偏遭遇了小顾。小顾是一个傻子。傻子意味着心智缺失,意味着简单,意味着执拗,意味着不谙世事,即如他那经典的目光,直通通的、本能的,不懂得隐藏和迂回,毫无伪装和矫饰。从这个意义上,傻子的爱情显得纯粹、透明、率真、赤诚、热烈,似乎更与爱情的本义相合。然而,傻子最终死了。湖边那湿滑的青苔,充当了莫丽雅无辜的同谋。傻子为了爱情,祭献了年轻的生命。或许,这个结局恰是我们这个时代爱情命运的某种隐喻?

短篇小说的难度和魅力在于,由于容量所限,容不得有丝毫的懈怠和旁骛。《青苔》在有限的篇幅之内,精彩演绎了一组耐人寻味的关系:莫丽雅与老秦、莫丽雅与傻子、老秦与傻子。莫丽雅的机关算尽,老

秦的重重机关,恰与一个傻子遭逢。作者把细腻的笔触伸向人物内心,伸向人性角落的幽微之处,展现了人心复杂的欲念和渴望。作者在这种种关系的纠结缠绕之间从容裕如,往往寥寥数笔,人物便栩栩如在眼前。

小说跳出了同类题材作品的窠臼,不仅为我们提供了生机勃勃的经验细节和生活图景,还提供了丰富而新鲜的精神体验和心灵世界,从而重新为文学王国“立法”——而这些,恰是当下小说创作中所匮乏的。普遍意义上,当下小说似乎面临着模式化和类型化问题。不同年龄、不同地域、不同成长背景、不同知识教养的作者,笔下的作品似乎经过预先共谋,往往如出一辙。譬如,写矿工多是兄弟二人之一遇难,其妻易嫁手足;写谍战常令兄弟二人走革命殊途,不共戴天;写婚姻必涉婚外情;写底层惯见苦难叙事;乡村似乎常常是田园牧歌,城市则往往是罪恶的渊薮;官场到处是勾心斗角;大学则多见学术腐败斯文扫地……我们在经验的丛林中茫然失措,似乎到处都张贴着“公共想象”的标签,铭刻着“公共价值”的烙印。苍白、虚假、格式化、平面化、简化、粗鄙化……这是一种失去了叙事难度的写作。

作家们娴熟而流畅地进行着经验的复制,在巨大的写作惯性和想象惰性的小径上越滑越远。世界在他们眼中,不过是一成不变的荒凉的沙漠,而水草丰美的绿洲、鸵鸟、孤烟、落日、飞鸟、云霞……他们不是看不見,而是丧失了发现的能力,丧失了发现的热情和勇气。这样的小说,即便技术上再熟极而流,亦当属平庸无力之作。然而,在这个常识遭遇漠视的时代,我们有必要郑重重申,优秀的作品必定由作家的血肉写就。其间必有作家的热血奔流和泪水飞溅,携带着作家本人的心灵温度,濡染了作家身体和精神的气息。作家必须建立起个人看待世界独特的目光,对所置身的生活拥有独特的发现,必须有能力在精神世界中标下崭新的刻度,必须不断地提供新的审美经验,以文学的方式,为人类的生存境遇提供血与肉的证词。

有人说,短篇小说是要仰仗奇情的。这话真是对极。这奇情的偶得,不仅考验作家长期的积淀和修炼,更考验作家的勇气、见识、野心以及精神的重量。困守牢笼的时候,也是积蓄力量的时候,以求不断地突围,不断地冲决,不断地探索。新的“法则”,同时也构成新的牢笼,然而,凡墙皆是门,只有纵身一跃,方有可能的出路。

■短评

人与城的精神志

□丁晓原

我以《一个人和一座城市》这样分量很重的题目,用以叙写秦振华与张家港市的特殊关联,是十分贴合的。“昆山之路”、“张家港精神”等,不仅属于印象江苏的重要符号,更是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标志性特写。就作为时代文体的报告文学写作而言,重大而典型的题材对于生成作品的价值,是一种具有前置意义的基本要素。因此,“昆山之路”、“张家港精神”这样的题材,当是有识见、有作为的报告文学作家应予关注的。早在1990年,杨守松就推出长篇报告文学《昆山之路》,这部作品以其对重大题材的敏感把握和对题旨内蕴的深刻阐释,荣获了“中国改革开放优秀报告文学奖”。而以非虚构文学的方式,大写“张家港精神”,却是长期缺失的。年逾70的老作家庞瑞根,新近出版的长篇报告文学《一个人和一座城市》——记全国优秀县委书记秦振华,在题材上填补了这个不应有的空白。

真实是纪实文学的核心品格。与《昆山之路》的即时跟进写作不同,庞瑞根的《一个人和一座城市》所写对象秦振华从市委书记岗位退出已有15年之久,此可谓“豪华落尽见真淳”。写作对象的具体存在,经过时间的过滤而沉淀,叙事主体与叙事客体之间产生了某种时差,这些因素使作者有可能更本真地记写对象,更客观地呈现人物的精神世界。庞瑞根从人物个人史与中国改革开放大历史、市委书记与城市发展、人与城外在的业绩与内在的精神、人物性格主导面与多层面等多重结合的叙写中,还原了一个有为有位、有滋有味的市委书记,以及张家港一段敢于争先、跨越发展的光荣与梦想的历史。

28万字的作品共设置17章,形制近似人物传记,但传主人生最为华彩的乐

章,是在改革开放的时代大舞台上演绎的。作品重点章节《弄潮儿向涛头立》、《履新:市委书记》、《城乡一体化》等,所写正是改革开放的历史机遇,成就了秦振华负重前行、创业创新的人生绚烂。《到南方去“借东风”》一节,写秦振华“1992年上任才个把星期”,就带领100多名干部南下广东。“深圳速度”世界第一,先行先试,硕果累累,秦振华也按捺不住那颗躁动的心。于此可见,作为市委书记的秦振华,具有特异的政治敏感和强烈的改革意识和激情。秦振华是个传奇,是个另类,同时更是“中国改革开放这一历史阶段重要的标志性人物之一”。正是作者注意将秦振华“小我”的个人历史置于宏大的时代背景中加以推演,所以《一个人和一座城市》这一人物传记作品,才能别具浓郁的时代色彩。这是一部个人史,也是一部基于独特视窗的改革开放史。

写市委书记这样的人物,往往会觉得自觉地把他写成天然的领导模样,这样作品会有一种模式化的倾向。《一个人和一座城市》则力避此种不足。作者通过深入的采访,提取人物自身的种种别异,力求写出一个独特的秦振华。首先,作者从人物的人生历程中寻找独特:父辈“穷奔沙滩”的苦难历程,造就了人物内在的草根性;乳名“正保”改成“振华”学名,自小就有着爱国的志向和情怀。秦振华担任市委书记时56岁,是这个级别干部的“高龄”,一般的做法是55岁退居二线。这样超常规的提拔,自然会有一些特殊的故事以及人物特殊的作为。其次,立体地展示了人物多维的性格特征,作为市委书记的秦振华,敢于任事、勇于开拓,正直、风范、顺民气。人物的诸多绰号“秦三

超”、“秦第一”、“秦大胆”、“秦青天”、“秦大哥”,显示了秦振华的为政个性。作为普通人的秦振华是一个性情中人,讲一口土话,“说起来激情四射”,与作者谈话结束,“他又给了我一个大大的拥抱”;从领导岗位退出后,秦振华应邀到各地作报告,讲课从不收费,但如有可能总会带上妻子。有时叫着“妹郎”的昵称,与妻牵手而行,“好浪漫,好温馨,羡煞周围中青年人”。三是将人物置于矛盾中凸显。在作者看来,秦振华是一个“有争议”的人物,“他也有牢骚,有郁闷,有冲动,有失误。”第十一章《在悬崖上》专门叙写市、省和国家三级对秦振华和张家港的调查,足见人物的争议之大。作品中的秦振华,“不是圆滚滚的玻璃球,而是有棱有角个性鲜明的人”。正是作了这样的叙写,所以秦振华才能好看耐看、可敬可爱。

一部优秀的纪实作品,当然不会只叙述人物具体的表象,或提供一些数字化的业绩,其更高的价值在于能够在思想情感的层面开启人、感染人,给读者一种精神的力量。我读《一个人和一座城市》,以为它是一部人与城的精神志,其中的关键词是“张家港精神”。张家港精神是时代精神的标本,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成功实践,是张家港人的集体创造成果。

一个人和一座城市的关联,主要是精神的关联。“团结拼搏,负重奋进,自加压力,敢于争先”的张家港精神,在秦振华这里“就是一股正气,一股敢作敢为、艰苦创业、拼搏的正气”。可以说,《一个人和一座城市》的基本内容,都是在用具体而富有说服力的叙事对张家港精神作出生动的解释。作品的这种精神价值的设定,在庞瑞根这里是自觉的。我们可以注意到作者在扉页上引用鲁迅的一段话,“中国自古以来,就有埋头苦干的人,就有拼命硬干的人,就有为民请命的人,就有舍身求法的人——他们是中国的脊梁。”可以说,张家港精神就是新时代的中国脊梁精神。

中山文学学院 图书出版征稿

由中山文学学院、南京远东书局有限公司组编的《中国作家文集》、《远东书林》、《当代艺术家精品集》(某某卷)等系列图书,以正版品牌的法律保证,由国内出版社公开出版发行;以精心编辑策划的高贵品质,赢得海内外作者的长期信赖。现继续组稿:</p